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七次会议于2025年4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单银木先生主持，会议通知于2025年4月3日以书面、电话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以审阅本次会议全部文件的方式列席本次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报告摘要详见《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报告全文及摘要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公司独立董事向董事会提交2024年度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上进行述职。具体内容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总裁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需提交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了《公司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 2024 年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5-010）。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不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绩效管理制度》，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公司集团人事行政部的协助下，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工作进行了考核。根据考核结果，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如下：

序 号	姓 名	职 务	年薪（税前，万元）
1	单银木	董事长	336.00
2	单际华	董事、总裁	128.20
3	刘安贵	董事、副总裁	94.39
4	王雷	董事、副总裁	58.23
5	吴华英	副总裁	51.57
6	蔡志恒	副总裁	85.78
7	黄新良	副总裁	41.35
8	覃波	副总裁	70.32
9	叶静芳	副总裁	54.42
10	陆英杰	财务总监（离任）	22.12
11	朱磊	财务总监	52.73
12	姚剑峰	副总裁兼董事会秘书	56.31
13	刘晓光	副总裁兼工程师	75.69

注：陆英杰先生因个人原因，于 2024 年 5 月 24 日辞去公司财务总监（即公司财务负责人）职务。

本议案已分项表决，关联董事均已回避表决。

8.1 《董事长单银木先生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2 《董事兼总裁单际华先生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3 《董事兼副总裁刘安贵先生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刘安贵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4 《董事兼副总裁王雷先生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董事王雷先生在表决时进行了回避。

8.5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执行情况及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关联董事单银木先生、单际华先生回避表决，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的《杭萧钢构关于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5-015）。

公司独立董事将在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上作述职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杭萧钢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8 日